

关于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调整最低申购金额、赎回份额及保有份额业务规则的公告

为向投资人提供更好的投资服务，根据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1 年 8 月 19 日起，调整旗下部分基金单笔最低申购金额、赎回份额数量及保有份额数量，详情如下：

一、调整内容

1、适用基金产品：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0793	工银瑞信高端制造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803	工银瑞信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893	工银瑞信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008	工银瑞信国企改革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001171 C 类：012238	工银瑞信养老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245	工银瑞信生态环境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496	工银瑞信聚焦 30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719	工银瑞信国家战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006002 C 类：006003	工银瑞信医药健康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485118	工银瑞信 7 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A 类：485120	工银瑞信 14 天理财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C 类：002233	工银瑞信丰收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2、自 2021 年 8 月 19 日起，投资者单个基金账户每笔最低申购金额为 1 元人民币（含申购费），追加申购每笔最低金额为 1 元人民币（含申购费）。实际操作中，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投资人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再投资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每次赎回基金份额不得低于 0.01 份，赎回时或赎回后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 0.01 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实际操作中，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如遇巨额赎回等情况发生而导致延期赎回时，赎回办理和款项支付的办法将参照基金合同有关巨额赎回或连续巨额赎回的条款处理。

3、本公司将在上述基金下一次定期更新招募说明书时，对上述内容进行更新。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

网站：<http://www.icbccs.com.cn>

三、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19 日